

靜宜大學若望保祿二世體育館-入館使用須知

- 一、 為維護場館安全，本館統一由二樓主出入口單一進出驗證管制，其它出入口均為緊急逃生用，禁止通行，違反者立即取消進館資格，並依校規論處。
- 二、 嚴禁攜帶任何食物、飲料、菸酒、檳榔及寵物等入館，飲用水除外。
- 三、 入館請穿著合宜運動服裝、球〈布〉鞋，嚴禁著皮〈跟〉鞋、拖鞋、涼鞋等。避免造成運動傷害及毀損場地。
- 四、 借用器材，請攜帶教職員或學生證至入口處服務台洽工讀生辦理並愛惜使用，損毀或遺失照價賠償。
- 五、 本館各場地燈光、器材統由管理室管控，不得擅自操作移動，如有任何需求請洽管理室人員。
- 六、 本館各場地使用規範依體育室公告為準，未盡事宜以本校運動場地管理細則規範之。

